

证券代码：839835

证券简称：新大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苏州新大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2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陈磊
6. 会议列席人员：5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所需，公司拟以坐落于苏州工业园区江胜路18号的自有房产作为抵押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胜浦支行申请贷款，贷款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295 万元。具体内容以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胜浦支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新大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新大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